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21-WYKJ-X2025-0049

项目名称：2025 年丰县玉米单产提升整建制推进县创建项目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丰县农业农村局）的（2025 年丰县玉米单产提升整建制推进县创建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

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2025 年丰县玉米单产提升整建制推进县创建项目，属于化工行业；制造商为上海长征生态科技扬州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2人，营业收入为576.53456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57.695484万元，属于（☐中型企业、☒小型企业、☐微型企业，请勾选！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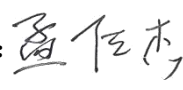
.....

注：本项目采购的货物属于化工行业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（电子签章）：上海长征生态科技扬州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或授权代表（签字或盖章）：

日期：2025 年 9 月 8 日